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謝燕惠 傳真:03-8462782 電話:03-8462860*303

電子信箱: partyshieh@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8月4日 發文字號:府教設字第106014481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6年學校績優環境教育人員表揚計畫,其他,1,件。(1060144819_Attach000.

doc)

主旨:函轉「106年學校績優環境教育人員表揚計畫」,請轉知 並鼓勵學校人員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7月3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60102770號函 辦理。

二、計畫內容詳如附件,擇要如下: (一)對象:各級學校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教職員,由服務學校推薦。 (二)收件日期:即日起至106年10月27日(星期五)止。 (三)獎項:分為行政類及教學類,各級學校各選拔卓越獎各1名、優等獎各5名,合計48名。 (四)審查方式: 1、資格審查:由承辦單位檢核參選人資格、資料完整性等,經程序審查通過後,進行委員審查。 2、委員審查:由本部邀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,進行書面審查。 三、請於收件期限內,寄送報名文件1式2份至社團法人台灣環境管理協會(23144新北市新店區實中路94號5樓之1),封面註明「106年學校績優環境教育人員表揚計畫」,以寄達



第1頁, 共2頁

訂 :

線

裝

線

時間為準非郵戳為憑,逾期不予受理。 四、倘有任何疑問請洽本計畫連絡人:社團法人台灣環境管 理協會施沛好小姐,電話:02-29108312;林筱嵐小姐,電話:02-2912

2910分機112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0折-08-07文 208:按:02章